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
资基金（LOF）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
场内简称	价值基金 LOF
基金主代码	50131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0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019,340.17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5%。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 对于出现市场流动性不足、因法律法规原因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

	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成份股、非成份股、成份股个股衍生品等进行替代。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将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证券市场，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价值基金 LOF	华宝价值基金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价值基金 LOF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10	00739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1,147,995.48 份	4,871,344.6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价值基金 LOF	华宝价值基金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8,530.30	150,477.88
2. 本期利润	-4,567,724.07	-550,773.1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27	-0.096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486,681.11	5,795,270.6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70	1.189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价值基金 LOF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50%	0.86%	-9.72%	0.84%	1.22%	0.02%
过去六个月	-8.36%	0.94%	-8.65%	0.92%	0.29%	0.02%
过去一年	-2.53%	0.86%	-3.60%	0.86%	1.07%	0.00%
过去三年	30.92%	1.08%	20.62%	1.08%	10.30%	0.00%
过去五年	31.79%	1.12%	14.04%	1.11%	17.75%	0.01%
过去七年	21.51%	1.12%	-0.28%	1.11%	21.79%	0.01%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2.70%	1.11%	3.11%	1.10%	19.59%	0.01%

华宝价值基金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60%	0.86%	-9.72%	0.84%	1.12%	0.02%
过去六个月	-8.53%	0.94%	-8.65%	0.92%	0.12%	0.02%
过去一年	-2.92%	0.86%	-3.60%	0.86%	0.68%	0.00%
过去三年	29.10%	1.08%	20.62%	1.08%	8.48%	0.00%
过去五年	28.83%	1.12%	14.04%	1.11%	14.79%	0.01%
过去七年	17.85%	1.12%	-0.28%	1.11%	18.13%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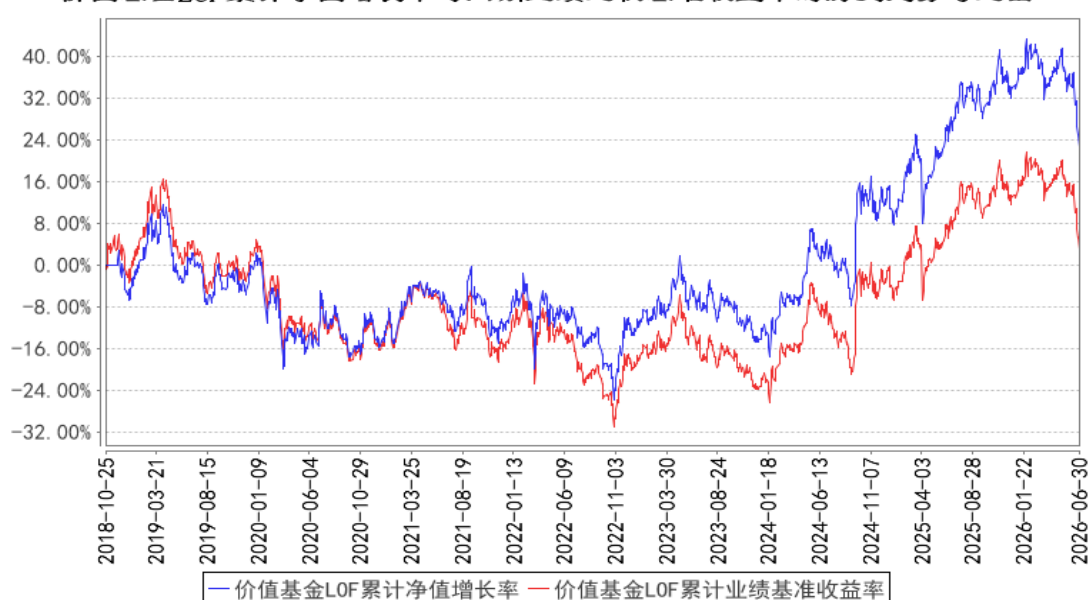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87%	1.12%	-0.02%	1.10%	20.89%	0.02%

注：（1）基金业绩基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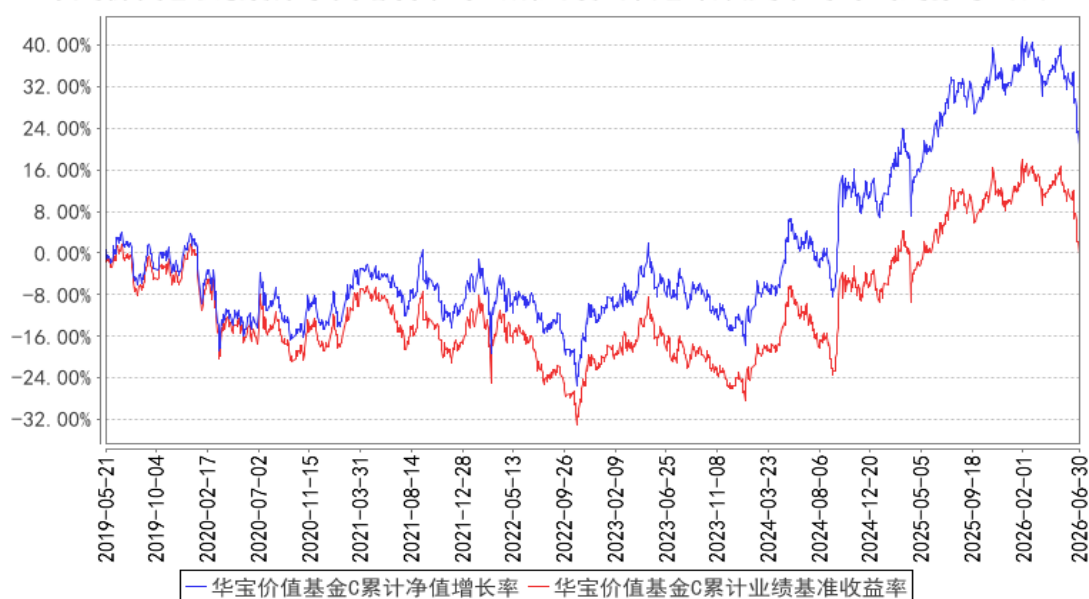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价值基金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宝价值基金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9 年 04 月 25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晶	本基金基金经理、首席投资官、国际业务部总经理	2018-10-25	-	22 年	博士。先后在德亚投资(美国)、华宝基金、汇丰证券(美国)从事风险管理、投资研究等工作。2011 年 6 月再次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首席策略分析师、策略部总经理、海外投资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现任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华宝兴业中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3 月起任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3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18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宝港股通恒生香港 35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18 年 10 月起任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19 年 11 月起任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2020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华宝英国富时 100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2 月起任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9 月起任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12 月起任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3 月起任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2023 年 4 月起任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经理, 2023 年 5 月起任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2025 年 11 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基金经理, 2026 年 1 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杨洋	本基金基金经理、国际投资助理总监	2021-05-11	-	16 年	硕士。曾在法兴银行、东北证券从事证券交易、研究、投资管理工作。2014 年 6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先后担任高级分析师、投资经理等职务, 现任国际投资助理总监。2021 年 5 月起任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21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华宝英国富时 100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5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宝港股通恒生香港 35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21 年 5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

					金经理，2021 年 5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3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起任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起任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3 年 4 月起任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经理，2023 年 5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5 月任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起任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起任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1 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3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基金经理，2026 年 1 月起任华宝港股通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二季度，沪港深市场延续分化走势，港股调整，A 股上涨。截至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恒生指数累计下跌 7.7%，弱势格局进一步加剧，整体呈现“4 月小幅修复、5 月震荡走弱、6 月探底后尾盘反弹”的走势；A 股市场上涨，上证指数二季度累计上涨 5.2%，深证成指二季度累计上涨 20%，成长板块好于价值板块。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二季度累计下跌 10.2%，跑输两地核心指数。二季度初，市场受国内稳增长政策加码预期带动，随后受美联储政策大幅转鹰、美元流动性收紧影响，外资加速撤离港股，港股开始较 A 股走弱；后期美伊临时停火落地缓解地缘风险，但国内需求修复偏弱叠加加息预期升温，市场整体仍维持弱势。

二季度，国内经济修复节奏放缓，呈现“制造业弱扩张、消费结构分化、服务消费优于实物消费”的特征。制造业景气度维持在荣枯线附近震荡，二季度整体保持弱扩张态势，生产端平稳运行，需求端回暖迹象有所显现；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延续向好态势，持续为经济修复提供核心动力，但小型企业复苏基础尚不牢固。消费端增速有所回落，线上消费韧性延续，服务消费表现亮眼，餐饮、出行、文旅相关消费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升级类商品消费增速分化，通讯器材类维持较高增速，金银珠宝类消费增速较一季度明显放缓，居民可选消费意愿仍受收入预期制约。

海外市场宽松预期全面消退，鹰派基调进一步强化。美联储二季度两次议息会议均维持基准

利率水平不变，为连续第四次暂停调整利率，6 月会议全票通过利率决议，内部政策共识进一步统一，宽松预期已完全消退，政策基调全面转鹰。最新点阵图显示，年内加息预期显著升温，降息周期开启时间大幅延后，长期中性利率维持高位。受此影响，二季度美债利率持续上行，美元指数保持强势，离岸美元流动性进一步收紧，港股作为全球流动性边缘配置资产，成为外资减持的优先方向。二季度港股日均成交额维持在较高水平，但高流动性未转化为指数普涨，反而反映出资金避险抛售与防御性调仓并存的特征。同时海外地缘风险阶段性缓和与不确定性交织，美伊达成临时和平框架协议，国际油价自高位回落，缓解了全球通胀上行压力，但协议后续走向仍存变数，进一步压制市场风险偏好。南向资金流入趋势逆转，二季度整体呈现净流出态势，虽仍为港股市场重要资金力量，但加仓意愿明显下降，且配置集中于少数龙头价值标的，未能完全对冲外资减持带来的调整压力。

A 股与港股走势分化持续加剧，两市内部风格结构呈现明显差异。A 股市场受益于国内产业政策发力与 AI 产业趋势催化，整体表现显著强于港股，以 AI 产业链为代表的科技成长板块领涨市场，算力、半导体、应用端相关标的涨幅居前，成为市场核心主线；而低估值的金融、公用事业、周期等价值板块表现相对平淡，整体跑输成长赛道。港股则受美联储鹰派政策、美元走强、外资持续减持等多重因素制约，整体表现持续承压。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通过量化模型筛选沪港深三地低估值、高盈利质量的价值标的，在 A 股成长占优的市场环境中相对收益不突出。

中长期看，沪港深三地价值板块估值合理性与防御性特征仍较为突出，国内经济持续修复将进一步夯实价值股盈利基础，高股息属性也为指数提供坚实底部支撑。若后续美国通胀回落带动美联储宽松节奏重启、地缘风险持续缓和，有望为新兴市场价值资产提供潜在流动性支撑与估值修复机会。但需注意，当前全球市场风险偏好仍受美联储加息预期升温、海外流动性持续收紧、地缘局势反复、国内需求修复节奏不及预期等因素制约，短期仍可能对指数走势形成阶段性扰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A 类净值增长率为-8.50%，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C 类净值增长率为-8.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7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2,871,767.00	90.74
	其中：股票	52,871,767.00	90.7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60,073.60	7.48
8	其他资产	1,033,129.06	1.77
9	合计	58,264,969.66	100.00

注：1、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39,147,277.79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69.56%。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42,168.00	3.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1,850.00	0.45
E	建筑业	4,842,506.00	8.60
F	批发和零售业	1,007,481.41	1.7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508,951.80	8.01

K	房地产业	828,017.00	1.4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3,515.00	0.7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724,489.21	24.39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部分的股票投资。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5,650,907.90	10.04
公用事业	2,830,997.04	5.03
房地产	3,705,295.09	6.58
原材料	743,895.70	1.32
工业	5,984,535.33	10.6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69,505.71	0.12
日常消费品	—	—
医疗保健	815,342.63	1.45
金融	17,302,587.80	30.74
信息技术	1,280,025.56	2.27
通信服务	764,185.03	1.36
合计	39,147,277.79	69.56

注：本基金对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3988	中国银行	728,000	3,155,198.96	5.61
2	00939	建设银行	422,000	2,957,881.77	5.26
3	01398	工商银行	516,000	2,881,744.67	5.12
4	00857	中国石油股份	388,000	2,857,737.95	5.08
5	02628	中国人寿	102,000	2,361,865.39	4.20

6	0038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	578,000	2,008,087.60	3.57
7	601668	中国建筑	437,000	1,896,580.00	3.37
8	01109	华润置地	71,000	1,850,011.50	3.29
9	00267	中信股份	194,000	1,787,771.21	3.18
10	03328	交通银行	304,000	1,779,624.21	3.16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部分的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个别信息系统开发测试不充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等事项; 于 2025 年 09 月 12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公司治理、贷款、同业、票据、资产质量、不良资产处置等业务管理不审慎; 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警告, 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未经批准办理跨境资产转让业务; 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 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 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 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 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 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 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 3. 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 4.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 5.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 6. 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 7.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 8.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9.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 10.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 11.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或者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假名账户; 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 2.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 3.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 4. 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 5.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 6.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 7.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8.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

和交易记录；9.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0.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特约商户管理规定；3.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4.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5. 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6.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7.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8.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9.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0.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于 2026 年 02 月 14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外汇账户管理规定，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于 2026 年 02 月 26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灾备恢复能力建设不足、重要信息系统应急管理不足等；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变更风险管控不到位、未按规定报告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等；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变更风险管控不到位、重要信息系统应急管理不足等；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视为，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08.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69,549.87

3	应收股利	588,596.19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3,574.5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33,129.0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部分的股票投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价值基金 LOF	华宝价值基金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6,648,002.69	6,151,579.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44,758.87	2,576,638.4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144,766.08	3,856,873.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147,995.48	4,871,344.6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